

证券代码:000004 证券简称:ST国华 公告编号:2025-037

##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山东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第二次公开挂牌转让山东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及相关债权,上述股权及债权合计转让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8,477,001元。本次公开挂牌依然存在流拍的风险,最终交易对方、交易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为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改善现金流,提升资产运营效率,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深圳盈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山东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及全资子公司北京智游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盈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对山东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相关债权(以下简称“标的债权”),具体股权转让于2025年4月18日披露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山东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及相关债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此前,公司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上述标的股权及标的债权,挂牌底价参考评估值确定为人民币20,530,001元,信息披露日期自2025年4月16日至2025年5月16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山东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挂牌底价的报价,挂牌底价参考评估值确定为人民币20,530,001元,信息披露日期自2025年4月16日至2025年5月16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山东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由于上述信息披露期间内未征集到符合资格的意向方,公司计划继续推进本次资产转让,并将标的债权挂牌价格调整为人民币18,477,001元,标的股权转让价格不变,依然为1元,合计挂牌底价为人民币18,477,001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山东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二、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起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第二次公开挂牌转让标的股权及相关债权,挂牌底价为人民币18,477,001元,挂牌起止日期为2025年5月26日至2025年5月30日。有关本次挂牌转让的具体信息,可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sacotb.com](http://www.sacotb.com))进行查询。

三、风险提示

第二次公开挂牌依然存在流拍的风险,且最终交易对方、交易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尚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109 证券简称:金田铜业  
证券代码:113046 证券简称:金田转债  
证券代码:113068 证券简称:金田铜债

公告编号:2025-061

##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田转债”可选择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期间:2025年6月16日至2025年6月22日  
回售申报数量:50张;回售金额:5,015.80元(含利息)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5年5月27日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5年3月22日至2025年5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金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70%。根据《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可转债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

根据《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将本次回售纳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

本公司于2025年5月9日披露了《关于“金田转债”可选择回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并分别于2025年5月10日、2025年5月11日、2025年5月12日、2025年5月13日、2025年5月14日、2025年5月15日、2025年5月16日、2025年5月21日披露了“金田转债”将选择回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5-048、2025-049、2025-050、2025-054、2025-056、2025-067、2025-06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田转债”的回售申报起止日期为2025年5月16日至2025年5月22日,回售申报期已于2025年5月22日止。

● 本次回售的“金田转债”回售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现金流、资产状况、股本情况等方面产生实质性影响。

公司于2025年5月10日、2025年5月11日、2025年5月12日、2025年5月13日、2025年5月14日、2025年5月15日、2025年5月16日、2025年5月21日披露了“金田转债”将继续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ST星光 公告编号:2025-039

## 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控股股东: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戴俊威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增强投资者信心,以实际行动回报广大投资者利益,其控制的企业“广东泰控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控股东”)自2025年4月9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内,计划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

2.增持情况:截至2025年5月26日,本次增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5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增持金额约为1,022万元,达到增持计划金额下限。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戴俊威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增强投资者信心,以实际行动回报广大投资者利益,其控制的企业“广东泰控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控股东”)自2025年4月9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内,计划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戴俊威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增强投资者信心,以实际行动回报广大投资者利益,其控制的企业“广东泰控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控股东”)自2025年4月9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内,计划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

3.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戴俊威先生于5月26日,本次增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5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增持金额约为1,022万元,达到增持计划金额下限。

4.增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

戴俊威先生于5月26日,本次增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5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增持金额约为1,022万元,达到增持计划金额下限。

5.其他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止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戴俊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

● 截止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戴俊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